

山东赛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辞职及补选公司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赛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公司董事长米超杰先生、董事米嘉女士的辞职报告，米超杰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董事职务，一并辞去战略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总经理职务；米嘉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职务，一并辞去审计委员会委员、战略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上述二人均不再担任公司其他任何职务，其原定任期均自2017年10月13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米超杰先生及米嘉女士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影响公司董事会正常运行，其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米超杰先生、米嘉女士在任职期间认真履职、勤勉尽责，公司董事会对两位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米超杰先生其作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将继续关注和支持公司的发展，为保证公司健康发展做出积极努力。

截至目前，米超杰先生直接持有公司24,448,000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22.64%，公司控股股东山东润鑫投资有限公司直接持有公司39,802,720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36.86%，米超杰先生直接持有山东润鑫投资有限公司83%股权。米嘉女士直接持有公司2,400,000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2.22%。上述两人其所持公司股份将依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和业务规则的规定及其所作的相关承诺进行管理。

2018年12月2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董事的议案》。同意提名米奇先生、李璐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公司独立董事已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公司将按照法定程序，尽快完成公司新任董事、董事长的选举工作。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董事长为公司法定代表人，待董事会选举新任董事长后，新任董事长即为法定代表人，公司会及时办理工商变更等事项。

米奇先生、李璐女士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山东赛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二十六日

1、米奇先生

出生于 1990 年，就读于加拿大 Mohawk College，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4 年至今，任职于山东赛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历任销售经理、营销副总监，现任营销总监；担任控股子公司上海赢琅实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职务；山东斯瑞生物医药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职务；深圳赛托生物投资有限公司监事职务。

米奇先生与公司实际控制人米超杰先生为父子关系。截至目前，米奇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2,960,000 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2.74%。除米超杰先生及其控股的山东润鑫投资有限公司外，米奇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米奇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符合《公司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2、李璐女士

李璐女士：出生于 1977 年，复旦大学本科学历，经济学学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3 年 5 月至 2010 年 2 月历任深圳中国农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处证券事务代表、综合管理部经理，2010 年 2 月至 2018 年 10 月任职于深圳光韵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历任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截至目前，李璐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李璐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符合《公司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